

2023年度

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部门决算

2024年10月14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受行政主管部门委托，承担环境事故风险、损失评估、为环境事故调查提供技术支持和保障职责；负责宣传贯彻危险废物防治法律法规；开展相关政策咨询服务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一）机构设置

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无内设机构。

2023 年末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实有人员12人，其中在职人数11人，退休人员1人。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本级1个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6.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78.4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6.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0.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77.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63.42
	30			61	
总计	31	483.59	总计	62	483.5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 拨 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6.36	206.28	0.00	0.00	0.00	0.00	0.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1	1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1	1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1	1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	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	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1	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7	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4.65	16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64.65	16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64.65	164.56	0.00	0.00	0.00	0.00	0.09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2	1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2	1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2	15.9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0.17	215.36	4.8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1	16.1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1	16.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1	16.1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	9.6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	9.6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1	6.7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7	2.97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8.46	173.64	4.81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78.46	173.64	4.81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78.46	173.64	4.8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2	15.9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2	15.9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2	15.9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财政拨 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6.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11	16.1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68	9.6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78.37	178.37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92	15.9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6.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0.09	220.0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7.2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3.40	33.4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7.2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3.49	总计	64	253.49	253.49	0.00	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
位：万元

单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5	5
合计		220.09	215.27	196.04	19.23	4.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1	16.11	16.11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1	16.11	16.11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1	16.11	16.11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	9.68	9.68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	9.68	9.68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1	6.71	6.71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7	2.97	2.97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8.37	173.56	154.33	19.23	4.81
21103	污染防治	178.37	173.56	154.33	19.23	4.81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78.37	173.56	154.33	19.23	4.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2	15.92	15.9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2	15.92	15.9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2	15.92	15.9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6.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1.78	30201	办公费	6.4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6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4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4.37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31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4	30208	取暖费	2.2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6	30211	差旅费	0.4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4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7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6.04	公用经费合计					19.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此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0	0.00	3.00	0.00	3.00	0.30	1.68	0.00	1.68	0.00	1.6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1）

部门：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危险废物管理业务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3.94	39.4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0.00	10.00	3.94	39.4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中心职能：受行政主管部门委托，承担环 境事故风险、损失评估、为环境事故调查提供 技术支持和保障职责；负责宣传贯彻危险废物 防治法律法规；开展相关政策咨询服务等工作。确保全市危险废物得到安全处置。			按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工作职能逐项完成，因负责人退休危险废物标识、标牌、转运联单未采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企业进行危险废物监督指导	>=20次	20次	
		质量指标	业务完成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业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对企业进行危险废物监督指导的问题整改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

部门：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业务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0.87	29.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00	3.00	0.87	29.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中心职能：受行政主管部门委托，承担环境事故风险、损失评估、为环境事故调查提供技术支持和保障职责；负责宣传贯彻危险废物防治法律法规；开展相关政策咨询服务等工作。加强我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工作。		按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工作职能逐项完成，由于应急物资储备充足，故2023年应急物资因单位负责人退休未采购和更新。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环境应急事故调查及时性	100%	100	
	效果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应急事故调查报告采用率	90%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实施主体满意度	90%	9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各483.59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5.14万元，减少4.94%。主要原因：节能环保支出总计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06.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6.28万元，比上年减少16.66万元，下降7.47%，主要是节能环保收入较上年减少；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是不涉及此项业务；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是不涉及此项业务；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是不涉及此项业务；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是不涉及此项业务；其他收入0.09万元，比上年减少0.11万元，下降55.0%，主要是节能环保收入较上年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20.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5.36万元，比上年减少7.81万元,下降3.50%，主要是节能环保支出较上年减少；项目支出4.81万元，比上年减少3.52万元，下降42.26%，主要是未采购应急物资和危废标识标牌。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是不

涉及此项业务；经营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是不涉及此项业务；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是不涉及此项业务。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253.49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5.03万元，降低了8.99%。主要原因：节能环保支出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0.0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5.51%。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1.22万元，减少4.85%。主要原因：节能环保支出减少，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0.09万元，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11万元，占7.32%；卫生健康支出9.68万元，占4.40%；节能环保支出178.37万元，占81.05%；住房保障支出15.92万元，占7.2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77.08万元，支出决算为22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29%。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为16.23万元，决算为16.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9.68万元，支出决算为9.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3、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年初预算为135.24万元，支出决算为178.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5.92万元，支出决算为15.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5.2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96.0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19.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九、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30万元，支出决算为1.68万元，完成预算的50.91%。较2022年度预算数减少0.09万元，下降2.65%，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去年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2023年度没有公务接待费用支出。2、2023年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本年未发生此项费用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3.00万元，支出决

算为1.68万元，完成预算的56%；较2022年度减少0.37万元，下降18.05%，主要原因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主要是本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8万元，主要是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3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较2022年度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十、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2023年度部门预算危险废物执法业务经费与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业务经费项目2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81万元，绩效自评率为100%。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危险废物执法业务经费与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业务经费环境事故调查提供技术支持和保障职责；负责宣传贯彻危险废物防治法律法规；开展相关政策咨询服务等工作。我中心较好地完成了工作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受行政主管部门委托，承担环境事故风险、损失评估、为环境事故调查提供技术支持和保障职责；负责宣传贯彻危险废物防治法律法规；开展相关政策咨询服务等工作。加强我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工作。完成对企业监督指导30余次，业务完成及时，业务合格率100%，服务对象满意率大于85%。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通过开展部门预算项目单位自评、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全面掌握各项目开展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从中发现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为今后加强项目管理，对相关政策进行适当的调整，更加合理地分配和使用项目资金提供了有力的科学依据。通过公开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主动接受公众监督，促进我单位业务工作质量进一步提高。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年12月31日，长春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是轿车1辆，用于普通公务活动；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税务局返还个税手续费。

三、**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

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

化学品（项）：反映政府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管及处置等。

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